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PROPERTIES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6)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一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函內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已獲股東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批准。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三日致股東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增資。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函內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已獲股東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批准，而有關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批准增資	81,814,211 (99.54%)	381,207 (0.46%)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獲委任為在股東特別大會上作為點票的監察員。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94,610,329股，相當於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在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普通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根據上市規則，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僅可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普通決議案，亦概無股東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承董事會命
中國置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徐東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徐東先生及區達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俞惠芳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黎偉賢先生、曹潔敏女士及謝光華先生。

本公佈之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

* 僅供識別